

证券代码：839870

证券简称：宝隆丰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0 日以电话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凤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 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（3）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宝隆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3 日